



当前位置: 网站首页 -> 招考信息 -> 港澳台招生 -> 正文

上海交通大学2021年面向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招收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发布日期: 2020-12-17 点击数: 4899

上海交通大学 2021年面向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招收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招生单位代码: 10248)

一、报考条件

(一) 考生所持身份证件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港澳地区考生, 持香港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2. 台湾地区考生, 持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和《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 (二) 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博士生)须具有与内地(祖国大陆)硕士学位相当的学位或同等学力。
- (三) 品德良好、身体健康。
- (四) 有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教授以上或相当职称的学者书面推荐。

二、学习形式和年限

我校港澳台博士研究生学习方式为全日制, 基本学习年限为4年(医学院为3年)。

三、学费及奖学金

港澳台研究生在学习期间相关收费标准和待遇与内地(祖国大陆)研究生相同。

港澳台研究生在学习期间与内地(祖国大陆)研究生一样可参加本招生单位优秀生奖学金的评选。

校本部学费标准查询网址:

<http://www.jdcw.sjtu.edu.cn/tzgg/xxgs.htm>

医学院学费标准查询网址:

<http://www.shsmu.edu.cn/xxgk/xxgk1ml/cwgl.htm>

四、报名时间、地点、方法

面向港澳台地区研究生招生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所有参加港澳台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 并现场确认网报信息和缴费。

(一) 报名时间: 2021年1月1日至1月15日。

(二) 受教育部委托, 下列5个报考点负责港澳台研究生招生宣传、组织考生报名和联络考生等工作。

1. 北京: 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院) 联系人: 秦彦超
地址: 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 邮政编码: 100081
电话: (010)68945819, 图文传真: (010)68945112
2. 上海: 同济大学(研究生院) 联系人: 黄建业
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四平路1239号, 邮政编码: 200092
电话: (021)65982683, 图文传真: (021)65988292
3. 广州: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联系人: 陈瑶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69号, 邮政编码: 510631
电话: (020)38627813, 图文传真: (020)38627826
4. 香港: 京港学术交流中心 联系人: 钟惠娟
地址: 香港北角英皇道83号联合出版大厦14楼1404室
电话: (00852)28936355, 图文传真: (00852)28345519
5. 澳门: 澳门高等教育局 联系人: 邝子欣
地址: 澳门罗理基博士大马路614A-640号龙成大厦5-7楼
电话: (00853)28345403, 图文传真: (00853)28701076

(三) 考生须登录“面向港澳台招生信息网(网址: <http://www.gatzs.com.cn/>)”进行网上报名及上传电子照片, 并按报考点要求对报名信息进行现场确认及缴费, 具体时间由各报考点自行确认和公布, 逾期不再补办。

(四) 考生应按报考点要求, 在现场确认时提交报名材料、完成网报信息核对手续。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 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五、入学考试

(一) 入学考试由学校组织, 考试时间预计在2021年4月份, 具体时间和考试方式等请及时关注上海交通大学研招网和招生院系官网信息。

(二) 考试科目请参阅《上海交通大学202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及考试科目》(港澳台地区), 试题由我校组织命制。

(三) 考生应当在2021年3月1日至3月15日期间, 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面向港澳台招生信息网”下载打印《准考证》。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参加考试。

六、资格审核

考生在考试时须提供身份证件【符合报考条件(一)】、学历(学位)证书(或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验证, 及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教授以上或相当职称的学者书面推荐, 进行报考资格审查。不符合规定者, 不予考试。

七、体检

录取考生在入学后须参加我校组织的体检。招生单位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结合招生专业实际情况开展实施。

八、录取

招生单位根据考生的报名资料、初试和复试成绩等择优录取，并在我校研究生招生网上公示。查询网址：<http://yzb.sjtu.edu.cn>。录取通知书于6月寄发考生本人。

九、入学

录取考生应在规定时间报到入学，如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到，须书面向学校请假，无故逾期两周不报到者，取消入学资格。

十、学位

课程学习合格、学位论文答辩通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及学校授予学位相关要求者，可获得相应的博士学位证书。

十一、联系方式

上海交通大学研招网：<http://yzb.sjtu.edu.cn>

Email: yzb-bs@sjtu.edu.cn

地址：上海市东川路800号，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邮编：200240

电话：(021)62821069

研究生院医学院分院网址：<http://www.shsmu.edu.cn/yjsy/>

Email: yzb@shsmu.edu.cn

地址：上海市重庆南路227号，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院医学院分院邮编：200025

电话：021-53068810 传真：021-53068810

上一条：[【专业目录】上海交通大学2021年面向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招收硕士学位研究生专业目录](#)

下一条：[上海交通大学2021年面向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招收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关闭】](#)

[研究生院主页](#)

[医学院招生网](#)

[联系院系](#)

[文件下载](#)

[学校概况](#)

[教师个人主页](#)

办公地址：上海市东川路800号陈瑞球楼339室（邮编:200240）

联系电话：博士招生021-34206123

硕士招生021-62821069

版权所有©2018 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院 沪交ICP 备 05034